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9 页

- 三、报告附件…………… 第 10—14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15-59号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大地电气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大地电气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大地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大地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大地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大地电气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208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初始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68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68元，上述共计募集资金17,967.6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068.6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898.9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1日、2021年12月1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35.4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263.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5-9号、天健验〔2021〕15-1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263.5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0,929.24
	利息收入净额	644.0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2,079.24
	利息收入净额	17.3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3,008.4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61.4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916.4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069.57
差异	G=E-F	1,846.92

[注]差异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有1,846.92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13902160810708	3,678,296.74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13904029010618	17,017,410.25	活期存款
合 计		20,695,706.9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4年10月14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使用不超过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24年12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万元，2025年1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1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2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2025年2月2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2025年3月1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3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2025年4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4月2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50.00万元，2025年5月1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7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26万元，2025年8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8.03万元，2025年8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79万元，2025年9月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9.48万元，2025年12月8日归还2,918.57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

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使用不超过3,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25年12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56.93万元，2025年12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1.12万元，2025年12月2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98.08万元，2025年12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70.7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共1,846.92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将超募资金639.5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6月20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7月4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未用于财务性投资、高风险投资。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6,263.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9.24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08.48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南通宏致汽车连接组件生产项目	否	13,708.46	1,879.24	10,828.90	78.99	2027年12月31日 [注1]	不适用	否
大地电气汽车线束产线升级项目	否	1,915.54		1,979.58	103.34	2024年6月30日	否[注2]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9.51	200.00	200.00	31.2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263.51	2,079.24	13,008.48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保障“南通宏致汽车连接组件生产项目”实施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鉴于国内汽车行业电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快、南通宏致汽车连接组件外部客户的开拓和培育需要一定的周期、项目实施所需精密模具设计与开发能力亦需进一步增强，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6年6月30日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除上述延期外，该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p>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使用不超过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p> <p>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使用不超过3,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p>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p>2024年12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万元，2025年1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1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1月2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2025年2月2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2025年3月1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3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2025年4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4月2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50.00万元，2025年5月1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7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26万元，2025年8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8.03万元，2025年8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79万元，2025年9月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9.48万元，2025年12月8日归还2,918.57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p> <p>2025年12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56.93万元，2025年12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1.12万元，2025年12月2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98.08万元，2025年12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70.7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共1,846.92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	不适用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将超募资金639.5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6月20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2025年7月4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保障“南通宏致汽车连接组件生产项目”实施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鉴于国内汽车行业电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快、南通宏致汽车连接组件外部客户的开拓和培育需要一定的周期、项目实施所需精密模具设计与开发能力亦需进一步增强，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6年6月30日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除上述延期外，该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

[注2] 因国内商用车线束市场竞争激烈，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未达预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5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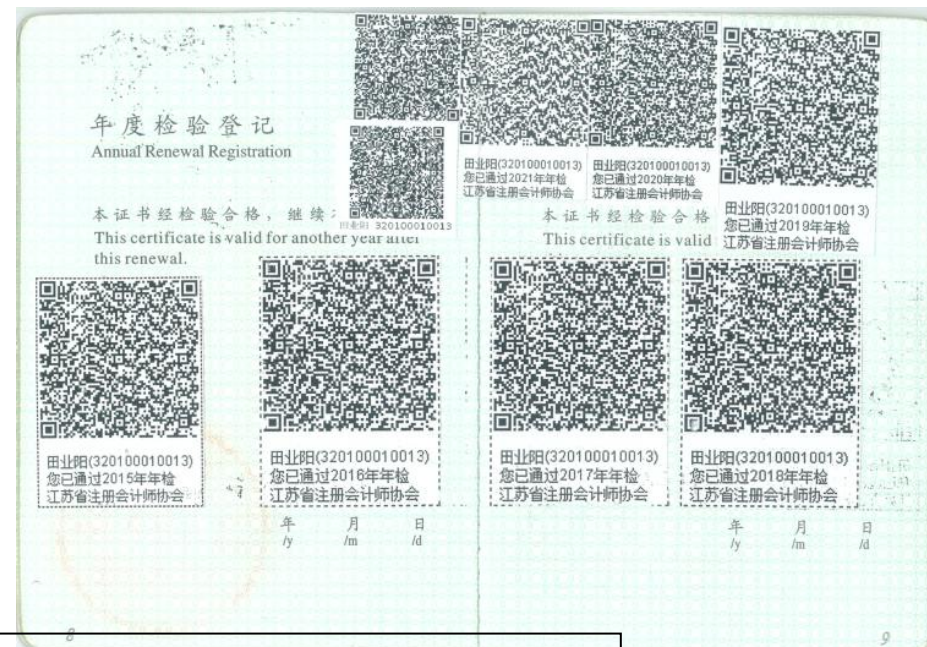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5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农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本复印件仅供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5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5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田业阳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15-5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姚远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